



# 金錢村何東學校

## 二零二二至二零二三年度通告第 128 號

### 遞交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資料家長同意書 (升中)

敬啟者：

你的子女即將升讀中學。本校現徵求你的同意，把你子女的特殊教育需要資料(例如：醫療報告、評估報告、支援摘要、學習記錄、教學建議等)連同你的書面同意轉交其將入讀的中學，並讓教育局於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結果公布後，把你子女在「特殊教育資訊管理系統」內的特殊教育需要基本資料(如特殊教育需要類別及所需的支援層級)傳送至中學，以便教育局和有關學校作教育用途，包括讓學校及早知悉你子女的特殊教育需要，並繼續為你子女提供適切的支援。請留意，轉交有關資料不會影響你子女的升中派位結果。如你不同意有關安排，教育局和有關學校未必有足夠資料為你的子女提供所需的支援。

請家長於6月16日或以前簽署，如有查詢，請致電2670 3849與鍾維志主任聯絡。

此致

貴家長

金錢村何東學校

校長：吳毓琪 謹啟

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



22-23 通告第 128 號

※ 回 條 ※(交鍾維志主任)

(請在適當之□內加✓)

敬覆者：

本人已知悉第 128 號通告(遞交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資料家長同意書)的內容，並

- 同意貴校把敝子弟的特殊教育需要資料連同本回條轉交其將入讀的中學，並讓教育局於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結果公布後，把其在「特殊教育資訊管理系統」內的特殊教育需要基本資料(如特殊教育需要類別及所需的支援層級)傳送至中學，以便教育局和有關學校作教育用途，包括讓學校知悉其特殊教育需要和提供適切的支援。其個人資料只會用於上述用途。
- 不同意貴校把敝子弟的特殊教育需要資料轉交其將入讀的中學，亦不同意教育局於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結果公布後，把其在「特殊教育資訊管理系統」內的特殊教育需要基本資料傳送至中學。不同意的原因是：
  - 子女不需要接受特殊教育支援
  - 對透露子女有特殊教育需要有所保留
  - 其他：\_\_\_\_\_

此覆

金錢村何東學校校長

( )班學生：\_\_\_\_\_ ( )

家長姓名：\_\_\_\_\_

家長簽署：\_\_\_\_\_

二零二三年六月 日